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第3屆委員第8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民國 10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00 分

二、開會地點：臺中市豐原區憶鵝時餐廳

三、主席：劉主任委員宏基

記錄：蔡文祺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略)

六、工作報告：(主席補充報告)

目前本會先暫緩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細部規劃，擬擴大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功能並加強營運，另由教育局評估是否於原東勢高工校地設立實驗教育學校，未來視評估結果再進行規劃方向。

七、討論提案：

提案人：徐登志委員

案由：反應 105 年度本會舉辦客語重點發展區講古比賽，賽後家長及指導老師的綜合反應意見。

說明：(1)山城地區絕大部份為講大埔腔的選手，幾佔百分之九十以上。本會請的評審有不少是其他腔調，並不熟悉大埔腔且對大埔語言之精髓及聲韻調並不盡然理解，以致在評分上有所出入，光看神情儀態之表現，即以為語言正確。

(2)也有評審其實對大埔客語素養並不厚實，而本身連說客語都不順暢，單憑一紙中高級認證證書，實在難以服人。

辦法：(1)聘請評審時，考慮到參賽選手之腔調作為考量，避免節外生枝。

(2)提供大埔腔評審參考名單：

1. 邱民雄：臺中市客家文化協會理事長(大埔、四縣、海陸)
2. 曾瑞雄：退休國小主任(大埔、四縣、海陸)
3. 徐姿華：苗栗山腳國小教師、竹教大語研所碩士(大埔、四縣、海陸)
4. 江鴻鈞：退休校長(大埔、四縣)
5. 鄧錦華：退休主任、客語認證閱卷委員、全國語文競賽社會組寫作第一名。

徐登志委員：請本會增加客語講古比賽獎勵名額。

決議：明年將再增加優良獎及特別獎或精神獎若干名，本案也請委員於會後踴躍向馬組長推薦客語講古比賽評審名單。

八、臨時動議(含意見交換)：

(一)徐登志委員：

目前國中小學校缺乏大埔腔的教科書，希望協調教育局能授權公家單位印製大埔腔的中小學教科書。

江俊龍委員：請主委與教育局研議編列預算印製大埔腔的中小學教科書。

主委裁示：請馬組長會後與 2 位委員討論相關做法，再由主委拜會教育局長共同研商。

(二)徐順良委員：

東勢區許多公家機關承辦人員都沒有以客語與民眾對談，建議請重點發展區的公務機關主管加強要求及訓練承辦人員客語應答能力。

主委裁示：請文教發展組再加強推動客語無障礙生活環境。

(三)張源逢委員：

1. 請本會多關注客家小社團，許多小社團缺乏經費就會逐漸萎縮。

2. 希望增加在海線地區辦理客家活動。

主委裁示：1. 去年只有大約三分之二的臺中市客家社團申請補助經費，本會還主動聯繫社團來申請補助，未來也會持續主動協助社團辦理，並簡化申請及核銷手續。

2. 本會將繼續往海線及屯區推動辦理客家活動。

(四)黃肇成委員：

許多客家社團接受補助辦理的活動乏善可陳，而且沒有盡到傳承客家傳統文化的功能，未來應該規劃有系統的補助社團辦理傳統客家文化活動。

主委裁示：明年起補助客家社團辦理活動原則為四大主軸：客家四大調、客家傳統美食、客家語言及客家才藝，以此四個主軸去做有系統的補助、協助及督導社團傳承客家傳統文化。

(五)胡幸枝委員：

有關印製大埔腔教科書的問題，未來如有需要，本人願意親自拜訪教育局彭局長尋求協助。

九、主席結論：(略)

十、散會：18 時 00 分